



英屬開曼群島商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XXON TECH. CO., LTD.

2026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西元 2026 年 06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開會地點：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B1

（集思台大會議中心阿基米德廳）

出席股數：自出席股數暨委託代理出席股數共計 23,887,388 股(含電子投票股數 453,018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0,396,000 股(已扣除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 204,000 股)之比例為 78.58%。

出席董事：盧經緯 董事長、葛仲林 董事、何瑞正 董事、盧彥如 董事
陳羿君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國選 獨立董事等
共 6 席董事親自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9 席之半數

列席人員：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怡文會計師

主 席：盧經緯(董事長)



記 錄：王威能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 2025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2025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 202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 2025 年度員工(含經理人)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

1. 依本公司章程第 34.1 條規定辦理。
2. 本公司 2025 年度稅前淨利（不含員工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29,735,883 元，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新台幣 0 元，稅前淨利（不含員工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29,735,883 元。
3. 本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擬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 2,608,000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519,000 元，皆以現金發放。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報請 公鑒。

說明：

1. 依本公司章程第 34.10 條之規定，授權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發行股票溢價所得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分配與原股東，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98,787,000 元配發予股東，按配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比例，每股配發現金 3.25 元。
3. 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致使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比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按配發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依配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名稱及其持有股份計算，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5. 配發現金基準日及發放日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第五案

案由：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

1. 本公司於 2025 年 4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第一次及第二次買回庫藏股計劃。
2. 執行情形如下：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預計 買回 公司 股份 情形	董事會決議日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 4 月 15 日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買回股份總金額上限	2,227,045,421 元	2,227,045,421 元
	預定買回之期間	2025 年 4 月 16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 日	2025 年 5 月 5 日 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
	預定買回股數 (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00,000 股(1.29%)	800,000 股(2.58%)
	買回區間價格	85.10~150.00 元	85.10~150.00 元
實際 買回 公司 股份 情形	實際買回股數 (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4,000 股 (0.66%)	400,000 股 (1.29%)
	實際買回股份金額	26,557,571 元	58,234,269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	51.00%	50.00%
	辦理情形	尚未轉讓予員工	已於 2025 年 9 月 3 日註銷完成

第六案

案 由：2025 年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之實際辦理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於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5 年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不超過 3,000,000 股，並決議得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一次或二次辦理，因期限將屆，前述私募普通股案尚未辦理發行，且在剩餘期限內，暫無繼續辦理私募普通股之計畫，故董事會決議此私募普通股案不再繼續辦理募集發行。

第七案

案 由：股東提案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截至股東提案受理期間止，未獲股東提案。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202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

1. 本公司 202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怡文會計師與郭冠纓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在案。
2. 謹檢附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各項決算表冊，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887,388 權，贊成權數：23,768,71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8,349 權)，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99.50%；反對權數：2,37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377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16,29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292 權)；無效權數：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202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

1. 本公司 2025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26,588,947 元，減計本期稅後盈餘以外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項目新台幣 13,676,760 元及註銷庫藏股新台幣 29,760,539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303,792,920 元，並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8,315,165 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3,776,642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382,406,045 元。依本公司章程第 34.2 條之規定，本年度擬不以盈餘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未分配盈餘共計新台幣 382,406,045 元，保留至以後年度。
2. 本公司 2025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887,388 權，贊成權數：23,768,71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8,349 權)，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99.50%；反對權數：2,37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377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16,29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292 權)；無效權數：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說 明：

1.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任期將於 2026 年 6 月 19 日屆滿，擬於 2026 年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 10 位(含 4 位獨立董事)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6 年 6 月 17 日起至 2029 年 6 月 16 日止。
2. 依本公司章程第 27.3 條規定，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名單選任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2026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審查，其學歷經歷及其他資料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五。
3. 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本公司新任董事十席(含獨立董事四席)當選名單如下：

職務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盧經緯	35,166,030
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BVI) 代表人：林曉淇	26,331,595
董事	葛仲林	25,474,380
董事	何瑞正	24,272,255
董事	韓廣湘	23,271,595
董事	盧彥如	22,242,665
獨立董事	陳羿君	20,502,345
獨立董事	王國選	20,287,325
獨立董事	吳志容	19,980,345
獨立董事	Somphop Klyosumphan	19,017,355

六、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告修訂「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及符合本公司之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887,388 權，贊成權數：23,757,69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327 權)，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99.45%；反對權數：7,37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375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22,31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16 權)；無效權數：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83333 號令及公司營運需要，使法令遵循更為明確以符合相關規範，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 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887,388 權，贊成權數：23,757,69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327 權)，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99.45%；反對權數：7,37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375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22,31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16 權)；無效權數：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及相關經驗，並使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於不損及本公司利益下，爰依公司法 209 條之規定，擬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之限制。
2. 本次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兼任情形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887,388 權，贊成權數：23,745,47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25,110 權)，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99.40%；反對權數：17,59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7,592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24,31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0,316 權)；無效權數：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七、臨時動議：

1. 股東戶號 4001 提問摘要：

- (1) 建議公司增加與市場溝通頻率
- (2) 是否有其他資本支出計畫

主席及其指定之人回覆摘要：

- (1) 感謝股東的建議，公司內部將規劃增加與市場溝通管道與頻率。
- (2) 以目前資本支出規畫，尚無需要再募資，主要還是看後續新客戶需求增長情況。

2. 股東戶號 2131 提問摘要：

詢問公司下半年及明年營運展望

主席及其指定之人回覆摘要：

公司持續推進 AI、半導體、工業產品布局，並鞏固既有業務，積極展現技術實力，公司目前非車用營收已略超越車用營收，公司看好未來整體營運表現。

八、散會：同日上午十時十六分。

(本股東會議事錄係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之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

【附件一】

2025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2025 年度營業報告

(一) 2025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六方科技西元 2025 年全年營業收入淨額為新臺幣 1,817,578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臺幣 126,554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4.13 元。主要銷售區域則涵蓋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地區，營業收入約六成來自國際汽車大廠，另有近三成源於雷射、光通訊等工業應用類產業龍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817,578	1,451,874	25.19
營業毛利	378,644	321,457	17.79
營業淨利	145,201	94,616	53.46
稅前淨利	126,712	245,422	(48.37)
稅後淨利	126,554	245,103	(48.37)

(二) 預算執行情形：

依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 2025 年度財務預測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畫大致相當。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1.97	14.6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4.74	189.8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64.22	468.43
	速動比率%	942.47	375.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7	8.05
	股東權益報酬率%	4.54	9.07
	純益率%	6.96	16.88
	每股盈餘(元)	4.13	7.91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六方科技為專業之超高精密金屬零組件製造公司，主要技術在於數控車床、銑床、車銑複合自動車床、連續沖床、表面處理等製程研發，使用專業之 3D 設計軟體作為開發輔助工具，透過現場監控軟體，使設備使用率及效率極大化，並透過精密儀器檢測，使品質更佳化。因此，在新產品的研發過程中，機器設備的選用、製造流程的設計、製程中所需夾治具之開發和製作及量測檢具和製程中自動化檢測的創新皆為研發之重點。

所開發的技術可適用於各類產業精密金屬產品加工，除提供汽車、工業、3C 及醫療等各產業所需的零組件及模治具產品外，近年來更積極開發 AI 領域散熱、半導體及光通訊的相關零組件，以期跨足新領域。在專業研發團隊帶領下，除邀請專業領域之專家學者進入廠區進行指導，並廣納國際人才以提升研發及技術效率，使六方科技在爭取不同產品及市場之客戶群時有品質及技術上之優勢。

二、2026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六方科技著重於利用自身既有的技術及經驗，深化與既有客戶的業務合作，持續爭取新專案產品；亦同步跨足新領域，與潛在客戶共同開發各類新產品，尤其是 AI 領域散熱、半導體及光通訊相關產品。此外，在維持產品高品質的同時，持續致力於提升產線自動化比重及優化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

地緣政治衝突導致供應鏈重組後，鄰近中國但同樣具備勞動成本優勢以及廣大市場優點的東南亞國家，成為國際大廠的優先考量的地區，而泰國更是擁有東協國家中汽車工業及精密工業製造中心地位，對作為新南向計畫先驅者的六方科技而言，已深耕當地多年具有極大的優勢，是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2026 年度預期出貨量，在主要客戶原產品訂單增加和新產品的逐漸進入量產的挹注下預期可望持續成長。本年度預估出貨量的提升係依據顧客所提供之長期需求預測、現有新專案開發進度和產能規劃下而得之。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生產政策上，六方科技以一站式生產、先進製程及高品質良率為競爭優勢，為客戶提供關於產品之全方位的解決方案。並專注於提供高品質、高良率之產品，以維持與客戶間穩定的合作關係。在製造產能考量下，本公司於 2024 年啟動第五廠興建計畫，2025 年度第五廠已完工，並陸續投入新機台與資本支出，以因應新客戶與新產品之量產需求。

銷售政策方面，滿足現有客戶之需求，積極爭取新訂單；深耕潛在客戶，全力配合新客戶開發所需產品。並積極拓展汽車類及工業類等重點應用市場，提升高附加價值產品之銷售比重。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科技產品的應用將愈加多元與普及。新能源車、散熱、半導體、光通訊及醫療等領域對新產品、新材質及新製程將會快速提升，再加上終端產品小型化、輕量化及耐用性需求的趨勢，市場對高精密零組件的需求也將日益增加。六方科技將會持續專注於高精密產品開發及自動化機台投資，透過加速技術創新及產品升級，並配合生產資源調整，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的整合型服務。

另外，本公司配合客戶新車型與平台開發需求，持續深化既有客戶合作關係，並透過製程優化與供應鏈管理，降低外部環境波動對營運的影響。同時，強化技術服務與整體解決方案能力，提升客戶黏著度，以帶動整體營收與市場競爭力之提升。期望在團隊共同努力下，以先進研發技術與生產實力為基礎，積極拓展海內外客戶並強化策略合作關係，持續擴展營運規模與產業觸角。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25 年度主要國家貨幣政策逐步轉向寬鬆，惟美國政府實施關稅政策及地緣政治衝突加劇，使全球經貿情勢仍具高度不確定性，並加速產業供應鏈重組。在此趨勢下，精密零件製造業面臨全球供應鏈體系重整及產業競爭結構重塑之挑戰。對此，六方科技將持續強化技術研發能力、提升製造自動化程度、優化成本結構，並深化東南亞布局，以提升整體競爭力並掌握供應鏈重組所帶來之商機。

泰國除為東南亞最大汽車生產國及全球重要汽車出口基地外，在泰國 4.0 政策推動下，高附加價值產業活動亦持續成長。本公司多年深耕泰國市場，具備穩固之在地營運基礎與產業連結優勢。同時，公司位於東部經濟走廊 EEC 計畫核心區域之一，該區擁有完善之製造業聚落與交通樞紐條件，有助於提升物流效率與產業效益，為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提供有利支撐。

在法規與永續發展方面，隨著永續發展趨勢及相關法規逐步完善，各國政府持續推動環境保護與減碳政策。台灣政府為因應總體環境快速變化，陸續推動多項制度改革及相關法規；泰國政府亦推動《氣候變遷總體計畫 2015-2050 年》(Climate Change Master Plan 2015-2050)，並以「生物、循環、綠色 (BCG)」經濟模式作為國家發展戰略，致力於永續轉型與泰國 4.0 願景之實現。此類政策與法規變化，對精密零件製造業的生產標準、研發方向及供應鏈管理均構成影響，公司將持續關注並調整策略，以維持競爭力。

為因應上述外部環境挑戰，六方科技秉持穩健務實與永續經營理念，堅持品質至上的原則，積極配合國內外政策，強化公司治理與資訊透明度，並在財務透明與穩健經營之前提下，致力保障並提升股東權益。

英屬開曼群島商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 經 緯



總經理：葛 仲 林



會計主管：王 威 能



【附件二】

英屬開曼群島商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2025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2026 年股東常會

英屬開曼群島商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昇君



西 元 2 0 2 6 年 3 月 1 6 日

【附件三】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Sixxon Tech. Co., Ltd.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Sixxon Tech. Co., Ltd.及其子公司(六方科技集團)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六方科技集團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六方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六方科技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營業收入

有關營業收入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攸關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六方科技集團主要經營汽車零組件製造及銷售等，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銷貨收入為公司財務目標是否達成之主要指標，為符合投資人預期，銷貨收入影響管理階層經營決策，且交易條件涉及許多人工作業與判斷，對於銷售均需要逐一確認貨物之控制權是否已移轉予顧客，故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可能會產生收入不真實或收入認列時點不正確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因而需要查核人員予以高度關注，故將之列為本次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認列及截止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檢視合約交易條件，測試銷貨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核對銷貨收入相關憑證以及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所認列收入之真實性及其歸屬期間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六方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六方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六方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六方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六方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六方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六方科技集團西元二〇二五年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王 怡 文



郭 冠 纓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西 元 二〇二六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25.12.31		2024.12.31			2025.12.31		2024.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35,252	23	761,251	23	217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41,734	4	-		220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1,430	1	131,140	4	223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459,444	13	392,905	12	2280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五))		334,735	9	316,725	10	230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61,725	2	73,762	2				
		<u>1,864,320</u>	<u>52</u>	<u>1,675,783</u>	<u>51</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一))		18,858	1	13,073	-	25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585,692	45	1,534,031	47	2580			
1755 使用權資產		1,234	-	612	-	260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3,005	-	3,65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七及八)		82,155	2	42,476	2	3100			
		<u>1,700,944</u>	<u>48</u>	<u>1,593,844</u>	<u>49</u>				
資產總計		<u>\$ 3,565,264</u>	<u>100</u>	<u>3,269,627</u>	<u>100</u>				
					權益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其他權益	3400			
					庫藏股票	35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36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565,264</u>	<u>100</u>	<u>3,269,627</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盧經緯

經理人：葛仲林

會計主管：王威能

Sixxon Tech.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	\$ 1,817,578	100	1,451,87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二)及十二)	<u>1,438,934</u>	<u>79</u>	<u>1,130,417</u>	<u>78</u>
營業毛利	<u>378,644</u>	<u>21</u>	<u>321,457</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8,002	4	80,048	5
6200 管理費用	106,106	6	86,33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570	3	63,38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四)及(十八))	<u>2,765</u>	<u>-</u>	<u>(2,927)</u>	<u>-</u>
	<u>233,443</u>	<u>13</u>	<u>226,841</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145,201</u>	<u>8</u>	<u>94,616</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0,103	2	49,073	3
7190 其他收入	2,316	-	1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28)	-	423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六(十八))	(44,562)	(2)	104,099	7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附註六(十八))	(1,322)	-	(2,730)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一))	(11,264)	(1)	(34)	-
7590 什項支出	<u>(1,932)</u>	<u>-</u>	<u>(217)</u>	<u>-</u>
	<u>(18,489)</u>	<u>(1)</u>	<u>150,806</u>	<u>10</u>
7900 稅前淨利	126,712	7	245,422	1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u>158</u>	<u>-</u>	<u>319</u>	<u>-</u>
本期淨利	<u>126,554</u>	<u>7</u>	<u>245,103</u>	<u>17</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676)	-	(10,3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80,843</u>	<u>4</u>	<u>77,469</u>	<u>5</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67,167</u>	<u>4</u>	<u>67,131</u>	<u>5</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3,721</u>	<u>11</u>	<u>\$ 312,234</u>	<u>22</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26,589	7	245,129	17
非控制權益	<u>(35)</u>	<u>-</u>	<u>(26)</u>	<u>-</u>
本期淨利	<u>\$ 126,554</u>	<u>7</u>	<u>\$ 245,103</u>	<u>1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93,678	11	312,101	22
非控制權益	<u>43</u>	<u>-</u>	<u>133</u>	<u>-</u>
	<u>\$ 193,721</u>	<u>11</u>	<u>\$ 312,234</u>	<u>22</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4.13</u>		\$ <u>7.9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4.13</u>		\$ <u>7.9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盧經緯



經理人：葛仲林



會計主管：王威能



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西元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0,000	1,993,155	71,053	97,483	224,751	(81,087)	-	2,615,355	-	2,615,3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976	-	(8,976)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6,396)	16,396	-	-	-	-	-
配發現金股利	-	-	-	-	(93,000)	-	-	(93,000)	-	(93,000)
本期淨利	-	-	-	-	245,129	-	-	245,129	(26)	245,1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338)	77,310	-	66,972	159	67,1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4,791	77,310	-	312,101	133	312,234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	(46,500)	-	-	-	-	-	(46,500)	-	(46,50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1,803	1,803
西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10,000	1,946,655	80,029	81,087	373,962	(3,777)	-	2,787,956	1,936	2,789,8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479	-	(23,479)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7,310)	77,310	-	-	-	-	-
配發現金股利	-	-	-	-	(124,000)	-	-	(124,000)	-	(124,000)
本期淨利	-	-	-	-	126,589	-	-	126,589	(35)	126,5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676)	80,765	-	67,089	78	67,1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2,913	80,765	-	193,678	43	193,721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	-	-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56,606	-	-	-	-	-	56,606	-	56,606
庫藏股買回	-	(49,600)	-	-	-	-	-	(49,600)	-	(49,600)
庫藏股註銷	-	-	-	-	-	-	(84,792)	(84,792)	-	(84,792)
西元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6,000	1,929,187	103,508	3,777	386,945	76,988	(26,557)	2,779,848	1,979	2,781,82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盧經緯

經理人：葛仲林

會計主管：王威能

Sixxon Tech.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6,712	245,42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9,502	185,310
攤銷費用	2,597	1,62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765	(2,9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1,322	2,730
利息費用	11,264	34
利息收入	(40,103)	(49,07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39)	(423)
其他	2,27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9,187	137,2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增加	-	(3,79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69,678)	(59,836)
存貨增加	(18,010)	(79,27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206	(44,237)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33,748)	64,366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3,609	8,29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8,740)	17,70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11,672	10,649
	(104,689)	(86,135)
調整項目合計	104,498	51,1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1,210	296,562
收取之利息	41,919	50,304
支付之利息	(132)	(34)
支付之所得稅	(228)	(4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2,769	346,4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341)	(15,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287	65,97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513)	(409,0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3	744
取得無形資產	(410)	(1,79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45	(6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40,824)	(29,1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1,173)	(388,8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519,850	-
租賃本金償還	(680)	(662)
發放現金股利	(173,600)	(139,5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84,792)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80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0,778	(138,3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627	(26,0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4,001	(206,9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1,251	968,1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5,252	761,25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盧經緯



經理人：葛仲林



會計主管：王威能



【附件四】

英屬開曼群島商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25 年度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303,792,920
加：2025 年度稅後純益	126,588,947	
減：202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676,760)	
減：註銷庫藏股	(29,760,539)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		83,151,648
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減：法定盈餘公積（1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776,642
可分配盈餘		382,406,045
減：分配股東股利		-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382,406,045

董事長：盧經緯



總經理：葛仲林



會計主管：王威能



【附件五】

英屬開曼群島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候選人名單

被提名人	職務	提名人	學歷	主要經歷	現職	持股
盧經緯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	健行工專電機工程科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旭申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策略長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Cayman) 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BVI) 董事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六方精機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New Giant Limited 董事 Coastal Phoenix Limited 董事 正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Imoberdorf AG 董事 Global-Thaixon 董事長 Caltech 董事長	738,332 股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BVI)			—	—	—	11,130,841 股
代表人：林曉琪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	中正大學化學系 臺北科技大學有機高分子研究所	建宜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經理	建宜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健宜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Bonus First Limited 董事 Ace Advantage Limited 董事 安永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8,000 股

被提名人	職務	提名人	學歷	主要經歷	現職	持股
葛仲林	董事	本公司 董事會	大同工學院機械科	美國天美時集團有限公司生產部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Cayman)董事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六方精機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合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Professional Alli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Imoberdorf AG 董事 Global-Thaixon 董事暨總經理 Caltech 董事暨總經理 Singxon 董事	320,666 股
何瑞正	董事	本公司 董事會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碩士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Cayman)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BVI)董事 六方精機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監察人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克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66,666 股
韓廣相	董事	本公司 董事會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頂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BVI)董事	367,332 股
盧彥如	董事	本公司 董事會	紐約大學工程研究所碩士	Hitachi Astemo Americas, Inc 工程師	Global-Thaixo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營運協理兼任研發經理與設施管理經理	7,000 股

被提名人	職務	提名人	學歷	主要經歷	現職	持股
陳羿君	獨立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 MBA 臺灣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台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車普羅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輝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威傑創意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0 股
王國選	獨立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	中正理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有德機器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暨 大陸事業部總經理	新時貿有限公司顧問 大連德原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瀋陽盈好機械有限公司董事	0 股
吳志容	獨立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	逢甲大學交通工程與管理學系學士	崇皓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光展應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0 股
Somphop Klyosumphan	獨立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Thammasat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Bachelor of Science, Applied Physics King Mongku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Ladkrabang	Thai Electric Vehicle Co., Ltd.總經理	Weldex Co., Ltd.總經理 M.S. Trading Eu Hua Guang Jear Sung Co., Ltd.執行 董事 M.S. Trading (Eu Hua Guang) Co., Ltd.執行董事 Nice Group Holding Corp Co., Ltd.獨立董事	10,000 股

【附件六】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封面		
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 股份有限公司 修訂和重述章程大綱和章程 Sixxon Tech. Co., Ltd. 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成立 （經 <u>2026</u> 年 <u>6</u> 月 <u>17</u> 日特別決議通過）	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 股份有限公司 修訂和重述章程大綱和章程 Sixxon Tech. Co., Ltd. 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成立 （經 <u>2025</u> 年 <u>6</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更新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此次修訂章程之日期。
章程大綱		
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 修訂和重述章程大綱 Sixxon Tech. Co., Ltd. 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 <u>2026</u> 年 <u>6</u> 月 <u>17</u> 日特別決議通過）	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 修訂和重述章程大綱 Sixxon Tech. Co., Ltd. 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 <u>2025</u> 年 <u>6</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更新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此次修訂章程之日期。
章程		
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 股份有限公司 修訂和重述章程 Sixxon Tech. Co., Ltd. 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 <u>2026</u> 年 <u>6</u> 月 <u>17</u> 日特別決議通過）	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版） 股份有限公司 修訂和重述章程 Sixxon Tech. Co., Ltd. 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 <u>2025</u> 年 <u>6</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更新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此次修訂章程之日期。
17.3 於公司成為公開發行公司後，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一併公告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 <u>以及由公司依據公開發行</u>	17.3 於公司成為公開發行公司後，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一併公告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並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將該等資料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股東會採行書面	依 2026 年 2 月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進行修改。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u>公司法令編製之議事手冊和其他會議資料</u>，並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將該等資料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股東會採行書面行使表決權者，並應將前開資料及書面行使表決權用紙，併同寄送給股東。	行使表決權者，並應將前開資料及書面行使表決權用紙，併同寄送給股東。<u>董事會並應於股東常會二十一日前（於股東臨時會之情形，則於股東臨時會十五日前），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準備股東會議事手冊和補充資料，將其寄發或以其他方式供所有股東可得取得，並應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二十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u>	
17.6 董事會應在公司之登記機構（如有適用）及公司位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股務代理機構之辦公室備置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錄、財務報表、股東名冊以及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存根簿。董事會所造具提出於股東會之各項表冊，應於股東常會開會十日前，備置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股務代理機構。股東得檢具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指定查閱範圍，隨時請求檢查、查閱、抄錄或複製；公司並應令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董事會或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股東會者，得請求公司或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簿。	17.6 董事會應在公司之登記機構（如有適用）及公司位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股務代理機構之辦公室備置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錄、財務報表、股東名冊以及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存根簿。董事會所造具提出於股東會之各項表冊，應於股東常會開會十日前，備置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股務代理機構。股東得檢具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指定查閱範圍，隨時請求檢查、查閱、抄錄或複製；公司並應令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董事會或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股東會者，得請求公司或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簿。	配合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僅變動英文章程以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一致。

【附件七】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六條 資訊公開及重大訊息揭露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中華民國境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中華民國境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定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1.本公司如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2.本公司如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u>未達五百億元</u>，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第十六條 資訊公開及重大訊息揭露程序 (本條文於公開發行後適用)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中華民國境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中華民國境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定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1.本公司如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2.本公司如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五)本公司如經營營建業務而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	一、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屬正常營運行為，並考量資訊揭露之重大性原則，爰放寬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之公司與非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之公告申報標準。 二、公開發行公司有透過投資固定收益債券進行資金調節以提升現金收益率之需求，基於資訊揭露之重大性考量，並衡酌商品風險屬性，爰放寬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之公司與非關係人取得或處分公債、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之公告申報標準。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3. 本公司如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五百億以上，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u> (五)本公司如經營營建業務而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其中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處分自行興建完工建案之不動產，且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者，交易金額為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六)本公司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u>(七)本公司如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五百億以上，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債、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非屬第八款但書各目情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u> (八)除前七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中華民國境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中華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他國公債。	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其中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處分自行興建完工建案之不動產，且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者，交易金額為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六)本公司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中華民國境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中華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他國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中華民國境外之他國公債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申購或賣回指數投資證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中華民國境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中華民國境外之他國公債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申購或賣回指數投資證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中華民國境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九)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二、公告申報程序 (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八)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二、公告申報程序 (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中華民國公開發行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中華民國公開發行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五)本公司依本條規定公告申報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五)本公司依本條規定公告申報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第十八條 本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 本公司若有發行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之股票者，本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	第十八條 本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 本公司若有發行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之股票者，本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	為配合本程序第十六條新增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之公司應公告申報標準，爰明定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及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之計算方式。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u>本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本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一百億元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新台幣兩百億元計算之；本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五百億元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新台幣一千億元計算之。</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第二十一條第六項 實施與修訂 訂定或修正本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 依前項規定將本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決議提請股東會同意，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本條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二十一條第六項 實施與修訂 訂定或修正本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 依前項規定將本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決議提請股東會同意，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本條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倘中華民國法令就本程序所訂事項有所變動，該新修正之法令應取代本程序中	更新本程序修正條文施行日期。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倘中華民國法令就本程序所訂事項有所變動，該新修正之法令應取代本程序中之相關規定，且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應依據該新修正之法令修訂本程序，並將該等修訂提報股東會同意。 本程序制定並經民國109年7月20日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第一次修訂條文經民國111年5月12日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第二次修訂條文經民國113年6月25日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u>第三次修訂條文經民國115年6月17日股東會通過後實施。</u>	之相關規定，且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應依據該新修正之法令修訂本程序，並將該等修訂提報股東會同意。 本程序制定並經民國109年7月20日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第一次修訂條文經民國111年5月12日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第二次修訂條文經民國113年6月25日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附件八】

英屬開曼群島六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兼任情形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他公司名稱及擔任職務	
董事	盧經緯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 (Cayman)	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 (BVI)	董事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六方精機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New Giant Limited	董事
		Coastal Phoenix Limited	董事
		正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 (BVI) 代表人林曉淇	Imoberdorf AG	董事
		建宜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健宜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Bonus First Limited	董事
		Ace Advantage Limited	董事
		安永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葛仲林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 (Cayman)	董事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六方精機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合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Professional Alli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Imoberdorf AG	董事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他公司名稱及擔任職務	
董事	何瑞正	六方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 (Cayman)	董事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 (BVI)	董事
		六方精機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監察人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韓廣湘	華克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頂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Sixxon Precision Machinery Co., Ltd. (BVI)	董事
獨立董事	陳羿君	卓普羅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輝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王國選	威傑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新時貿有限公司	顧問
		大連德原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瀋陽盈好機械有限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吳志容	光展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獨立董事	Sompnop Klyosumphan	Weldex Co., Ltd.	總經理
		M.S. Trading Eu Hua Guang Jear Sung Co., Ltd.	執行董事
		M.S. Trading (Eu Hua Guang) Co., Ltd.	執行董事
		Nice Group Holding Corp Co., Ltd.	獨立董事